



## 資源類・塑膠類・垃圾的 分類方式與丟棄方法



★請在規定的地點、星期丟棄。

★請正確分類後丟棄。

★請於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

若在前一天晚上等丟棄，可能造成縱火或烏鴉等將資源和垃圾四處散落。

請在下列空欄內，填寫您居住地區的回收・收集日

### 丟棄在資源類回收場所的物品

・請在早上8點前，丟棄在「資源類回收場所」。



瓶子、罐子  
舊紙（報紙等）

舊布料

（可穿狀態的衣服・毛巾等）

寶特瓶  
食品托盤

### 丟棄在垃圾集中處的物品

・請在早上8點前，丟棄在「垃圾集中處」。



可燃垃圾

每週

塑膠類

每週

不可燃垃圾

每月2次  
第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大型垃圾

家電產品與生活用品等  
超過30cm的垃圾

※須申請

【大型垃圾受理中心】

☎03-6420-3353

※週日、年末年初除外的上午8點至下午7點

※假日的翌日，來電人數較多

※請注意勿撥錯電話號碼



從網路申請，  
請掃描左邊的  
二維碼

※24小時受理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 「資源類 · 塑膠類 · 垃圾」 回收、收集日



透過LINE，查看「資源類 · 塑膠類 · 垃圾」的分類與收集日

荒川區開設 LINE 官方帳號，發送「資源類 · 塑膠類 · 垃圾」的分類方法等，與生活息息相關的資訊。此外，若要接收資訊，必須透過 LINE 加好友。使用時，請確認使用條款。關於加好友方法等，請掃描右邊的二維碼確認。



plastic collection days · waste collection days

## 塑膠類 · 垃圾的回收、收集日

關於塑膠類 ☎03-5692-6697 (宣導指導組)      關於垃圾 ☎03-3892-4671 (作業組)

地區	塑膠類 每週1次·星期	可燃垃圾 每週2次·星期	不可燃垃圾 每月2次·星期
南千住	1·6丁目	週三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五
	2·5丁目	週三	週一·週四 第2·4週的週五
	3·4·7丁目	週三	週一·週四 第2·4週的週五
	3·4·7丁目的大型集合住宅請洽詢相關單位。 8丁目請洽詢相關單位。		
荒川	1丁目1~39番	週三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五
	1丁目40~58番	週六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二
	2·4丁目	週六	週一·週四 第2·4週的週二
	3丁目	週六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二
	5·6丁目	週二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7丁目	週六	週一·週四 第2·4週的週二
	8丁目	週三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五
町屋	1丁目	週六	週一·週四 第2·4週的週二
	2~4丁目	週四	週二·週五 第2·4週的週六
	5~7丁目	週四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六
	8丁目1~19番	週六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六
	8丁目20~22番	週六	週一·週四 第2·4週的週二
	東尾久	1丁目1·3·4番	週二
1丁目2番·5~37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一
2丁目1~4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2丁目5~49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一
3丁目1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3丁目2~37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一
4·5丁目		週一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三
6丁目		週四	週二·週五 第2·4週的週六
7·8丁目	週四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六	

地區	塑膠類 每週1次·星期	可燃垃圾 每週2次·星期	不可燃垃圾 每月2次·星期
西尾久	1丁目1~18番	週一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三
	1丁目19~33番	週一	週二·週五 第2·4週的週三
	2丁目1~29·35~37番	週一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三
	2丁目30~34·38番	週一	週二·週五 第2·4週的週三
	3丁目1~20番	週四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六
	3丁目21~26番	週一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六
	4·5丁目	週一	週二·週五 第2·4週的週三
	6丁目	週一	週二·週五 第1·3週的週六
東日暮里	7·8丁目	週一	週二·週五 第2·4週的週三
	1丁目1~18番	週三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五
	1丁目19~42番	週五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四
	2~4丁目	週五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四
	5丁目1~39·42~47番	週五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四
	5丁目40·41·48~55番	週五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四
西日暮里	6丁目	週五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四
	1丁目	週六	週一·週四 第1·3週的週二
	2丁目1~54番	週五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四
	2丁目55~58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3·4丁目	週二	週三·週六 第1·3週的週四
	5丁目1~13番、 16番、26~28番番	週五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5丁目14·15番、 18~25番、29~38番	週二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6丁目	週二	週三·週六 第2·4週的週一

※年末年初(12月31日~1月3日)與上述內容不同。請參閱垃圾集中處看板。

**資源類 · 塑膠類 · 垃圾請在回收、收集日的早上8點前丟棄！！**

請勿在前一天、夜間或非回收、收集日(週日或年末年初)丟棄資源類 · 塑膠類 · 垃圾，否則可能引發縱火或烏鴉等造成的災害。此外，因道路情況等，回收、收集時間可能提早，敬請注意。

# 資源類的回收日



## 回收日・回收場所

- 回收日可從荒川區官網查看。  
請確認右邊的二維碼。  
亦可透過電話告知。
- 請向鄰居或管理員等確認回收場所，  
或者詢問宣導指導組（☎03-5692-6697）。



資源類的回收日  
請確認上方的二維碼。

推薦

## 透過電子郵件回覆回收日・回收場所

- 不清楚資源類回收日或回收場所的情況下，請在電子郵件中明確記載地址，  
寄送至宣導指導組。我們會回覆記載資源類回收日・回收場所的地圖網址。

※請設定為能夠接收回覆郵件。



【收件人】gomigenryo@city.arakawa.lg.jp

【本文】記載地址（包含建築物名稱）

【例】主旨：資源類回收諮詢

本文：町屋○丁目○番○號 ABC公寓

※關於塑膠類 宣導指導組（☎03-5692-6697）

關於可燃垃圾・不可燃垃圾 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詢問表格



## 資源類回收日、垃圾收集日的疑問

回收・收集日的「第1・3週的週一」和「第2・4週的週二」，  
具體而言是幾號呢？ ○月

週日	週一	週二	週三	週四	週五	週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第1・3」是指當月第1次和  
第3次的星期(■)。

「第2・4」是指當月第2次和  
第4次的星期(■)。

※第5週不進行回收。

以這個日曆為例，

「第1・3週的週一」是5日（週一）和19日（週一），  
而「第2・4週的週二」是13日（週二）和27日（週二）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資源·塑膠·垃圾的丟棄方式



若對資源類、塑膠類和垃圾的分類感到困惑，敬請先以「是否為資源類」作為基準思考。

**資源 (Recyclables)**

- 瓶子、罐子 寶特瓶** (參閱P.4)
  - 
  - 
  -
- 舊紙類** (報紙·雜誌·紙箱等) (參閱 P.5 ~ 6)
  - 
  - 
  -
- 保麗龍製 食品托盤** (參閱P.7)
  - 
  - 【可成為資源的托盤】**
    - 折疊時會發出「啪！」的一聲。
    - 牙籤可以輕易刺穿。
- 舊布料** (可穿狀態的衣服·毛巾等) (參閱P.8)
  - 
  - 
  -

↓ 不屬於上述資源類的物品

**塑膠類** (參閱P.9~)

- 
- 【可回收的塑膠類】**
  - 有塑膠標誌的物品
  - 全部以塑膠製成的物品

↓ 不屬於上述塑膠類的物品

**垃圾 (Waste)**

- 可燃垃圾** (參閱P.11)
  - 
  - 
  -
- 不可燃垃圾** (參閱P.12)
  - 
  - 
  - 
  -
- 其他垃圾** (參閱P.13~)
  - 
  - 
  -

### 丟棄資源類·塑膠類·垃圾時...

- ★請正確分類資源類·塑膠類·可燃垃圾·不可燃垃圾後丟棄。
- ★請在規定的地點、星期丟棄。
- ★請於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若在前一天晚上等丟棄，可能造成縱火或烏鴉等將資源和垃圾四處散落。

glass bottles

cans

PET bottles

# 瓶子・罐子・寶特瓶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資源類回收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在規定的資源類回收場所。
- 請勿在資源類回收日的前一天或資源類回收後丟棄。

## 丟棄方法

- 請直接放入資源類回收場所的容器與回收網中。

### ① 去除標籤和瓶蓋

※撕掉的標籤等，請分類為**塑膠類**



### ② 稍微沖洗內部



### ③ 丟棄在資源類回收場所

※請**壓扁**寶特瓶



※請勿放在袋子內丟棄，而是直接放入回收網中。此外，請將袋子帶回。  
※資源類回收容器或回收網不足的情況等，請聯絡宣導指導組(☎03-5692-6697)。



## 可資源類回收的物品為餐飲用的物品



## 注意丟棄方法！請勿丟棄這些！



藥品・化妝品等的瓶子  
**不可燃垃圾**



噴霧罐  
**不可燃垃圾**



有顏色的寶特瓶  
**可燃垃圾**



食用油的容器  
塑膠容器 **可燃垃圾**  
※如果清洗，則為**塑膠類**  
瓶子容器 **不可燃垃圾**

waste paper (newspaper · magazine · cardboard boxes · milk cartons, etc.)

## 舊紙類 (報紙 · 雜誌 · 紙箱 · 牛奶盒 · 雜紙)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資源類回收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 8 點前，丟棄在規定的資源類回收場所。
- 請勿在資源類回收日的前一天或資源類回收後丟棄。



### 丟棄方法

- 請分為 5 類，用繩子綁緊後丟棄。



### 舊紙的分類

#### 報紙



夾報傳單能夠和報紙一起丟棄。

#### 雜誌



週刊雜誌、單行本、文庫本、字典、型錄等。

#### 紙箱



請將封箱膠帶和宅配的單據撕掉，分類為可燃垃圾。

#### 紙盒



- 請稍微清淨後展開。
- 背面是鋁(銀色)的物品，請分類為可燃垃圾。

#### 雜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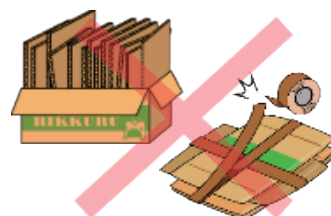
請放入紙袋中，或者夾在雜誌中一起丟棄。

※詳情請參閱下一頁



### 丟棄時的注意事項

- ✗ 在彙整舊紙時，請勿使用封箱膠帶等黏著膠帶。
- ✗ 請勿彙整於塑膠袋。
- ✗ 請勿放入紙箱中丟棄。



# 「雜紙」是什麼？

💡 「雜紙」也屬於資源類



零食・面紙等的紙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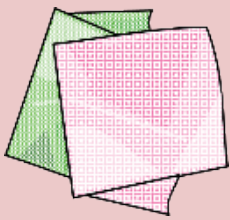
※塑膠等的部分，請分類為**塑膠類**  
※務必折疊



型錄、手冊等的傳單類



備忘錄紙、影印紙



包裝紙



襯衫等的襯紙板類



紙袋

※手把的材質不是紙的情況下，  
請拆下來，分類為**可燃垃圾**



衛生紙或保鮮膜的芯

## ⚠️ 這是**可燃垃圾**

若這些混在一起，會在再生紙上留下污漬，變得無法使用

加工的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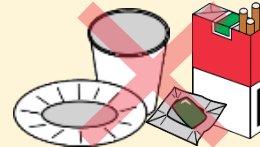
宅配單據



收據、感熱紙



鞋子或包包的填充物



經過防水・  
金屬膜等加工的紙



被油等弄髒的紙



紙尿布



有強烈氣味的紙  
(洗劑・線香等的盒子)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polystyrene foam food trays

# 保麗龍製 食品托盤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資源類回收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 8 點前，丟棄在規定的資源類回收場所。
- 請勿在資源類回收日的前一天或資源類回收後丟棄。

## 丟棄方法

- 請直接放入資源類回收場所的回收網中。

① 撕掉包裝膜或貼紙

※ 撕掉的包裝膜請分類為**塑膠類**

※ 髒污的物品請分類為**可燃垃圾**

② 稍微沖洗內部

③ 丟棄在資源類回收場所



※ 即使有塑膠標誌，「保麗龍製食品用托盤」亦作為「資源類」回收。  
※ 請勿放在袋子內丟棄，而是直接放入回收網中。此外，請將袋子帶回。  
※ 資源類回收容器或回收網不足的情況等，請聯絡宣導指導組(☎03-5692-66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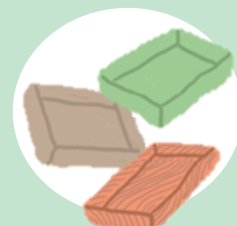
## 可資源類回收的食品托盤的辨別方式與回收對象



折疊時會發出「啪！」的一聲



牙籤會「噗！」地刺進去



有色托盤亦可回收



這是**塑膠類**



有「塑膠標誌」的塑膠製容器



緩衝材料等的保麗龍



請確認P.9、10。

old clothes (clothes that can still be worn towel)

# 舊布料 (仍可穿著的衣服・毛巾等)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資源類回收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在規定的資源類回收場所。
- 請勿在資源類回收日的前一天或資源類回收後丟棄。

## 丟棄方法 ※降雨・降雪時，無法丟棄舊布料

- 請裝入可辨別內容物的袋子中並標示「古布」後丟棄。

- ①確認是否為直接可穿的狀態
- ②襪子和內衣類需清洗
- ③在可辨別內容物的袋子上標示「古布」，丟棄在回收場所



※請保留鈕扣和皮帶等裝飾品丟棄

※降雨・降雪時，無法丟棄

## 可丟棄的物品為仍可使用的衣物・布類



衣服



毛巾、毛巾被、窗簾、毛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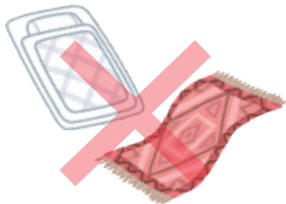


和服

※像是羽絨外套或靠墊，內部填充綿花等的物品無法丟棄



## 這是垃圾



棉被・地毯・  
保潔墊，  
內部填充綿花等的產品



鞋子・包包



髒污或破損的物品

大部分是布或皮革的產品…可燃垃圾  
 大部分是金屬製的產品…不可燃垃圾  
 棉被等超過30cm的產品…大型垃圾



plastic

# 塑膠類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塑膠類回收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在規定的垃圾集中處。
- 請勿在塑膠類的回收日前一天或回收後丟棄。




## 可回收的塑膠類

### ① 塑膠製容器包裝

※有塑膠標誌(  )的物品

#### 薄膜・袋子類

冷凍食品・零食等的袋子、錠劑等的薄膜即使有鋁，若有塑膠標誌(  )，則可作為塑膠類丟棄。



寶特瓶的標籤



購物塑膠袋



冷凍食品・零食等的袋子



補充包等的袋子



補充包等的袋子



錠劑等的薄膜



食品的包裝

#### 容器・杯子・包裝・蓋子・保麗龍等緩衝材料



調味料等的容器



洗劑等的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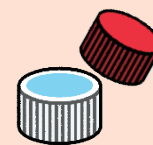
雞蛋包裝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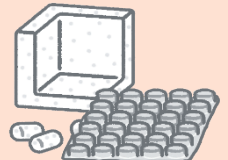
便當容器・  
杯麵容器



其他  
塑膠製容器



容器等的  
蓋子



保麗龍等  
緩衝材料

### ② 產品塑膠※全部以塑膠製成的物品



保鮮膜



玩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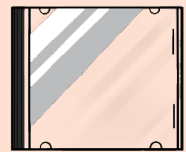
保存容器



塑膠衣架  
※無金屬部分的物品



牙刷



CD・DVD盒  
※光碟為可燃垃圾



**「寶特瓶」、「保麗龍製食品用托盤」請丟棄至「資源類回收場所」！**

- 請將寶特瓶、保麗龍製食品用托盤丟棄在「資源類回收場所」。
- 詳細的丟棄方法請參閱「P.4 (寶特瓶)」、「P.7 (保麗龍製食品用托盤)」。

# 無法作為塑膠類丟棄的「禁忌品」

醫療類塑膠・刮鬍刀/剃刀・打火機・電池・刀具類・加熱式菸品・電子設備，  
在中間處理設施和再生工廠作業時，被稱為危險「禁忌品」。

請千萬勿將「禁忌品」混入塑膠類。此外，即使有塑膠標誌，  
醫療類塑膠亦不可回收。



吸入器、點鼻藥、筆型注射器、  
注射筒等醫療類塑膠



刀具類



打火機



電池



加熱式菸品



電子設備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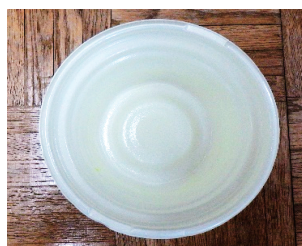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丟棄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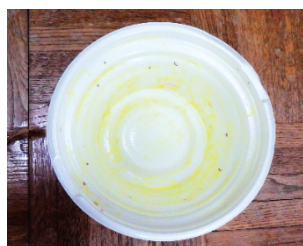
- 請用水稍微沖洗髒污等。
- 無需使用洗劑清洗。
- ※無法去除髒污的物品，請作為「可燃垃圾」丟棄。

能夠作為塑膠類丟棄！

無法作為塑膠類丟棄！



沒有色素或油脂，  
亮晶晶！



有色素或油脂，  
但是稍微沖洗過！



液體殘留，  
沒有清洗。



液體和配料殘留。

低

髒污程度

高

- 請裝入可辨別內容物的袋子中，綁緊袋口後丟棄。
- 請勿用兩層袋子丟棄。
- 一邊超過 30 cm 的產品(衣物收納箱等)  
為大型垃圾。



## 常見疑問

- 該用怎樣的袋子丟棄？  
⇒跟可燃垃圾等一樣，請用看得見內容物的購物塑膠袋或市售的垃圾袋丟棄。
- 有塑膠以外材質的物品，是否能夠作為塑膠類丟棄  
⇒即使大部分是以塑膠製成，無法拆卸金屬等零件的情況下，請作為「可燃垃圾」丟棄。
- 貼在便當容器等的貼紙(價標等)要撕掉嗎？  
⇒請在能夠撕掉的範圍內去除。無法撕掉的貼紙等，貼著也沒問題。

# 可燃垃圾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可燃垃圾的收集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在規定的垃圾集中處。
- 請勿在可燃垃圾的收集日前一天或收集後丟棄。

## 丟棄方法 ※大量（1次超過3袋45L的袋子）丟棄的情況下，必須事先申請。詳情請參閱P.16

- 請裝入可辨別內容物的袋子中，綁緊袋口後丟棄。

## 可燃垃圾（例）

### 廚餘



**重點!**

請充分瀝乾水分。

### 少量的樹枝· 葉子·花草



### 食用油



**重點!**

請用紙等吸附，  
或者用凝固劑固化。

※植物性食用油亦作為資源類回收。  
詳情請參閱P.18

### 紙類



**重點!**

請去除尿布的穢物。

### 無法去除髒污

#### 塑膠製品



- 請將無法用水稍微沖洗，去除髒污的物品，作為「**可燃垃圾**」丟棄。
- 若用水稍微沖洗，能夠去除髒污的物品，則可作為「**塑膠類**」丟棄。

※塑膠類的丟棄方法請參閱P.9、10

### 衣物·布類



※仍可穿著的衣物，亦作為資源類回收。  
詳情請參閱P.8

### 橡膠·皮革產品



**重點!**

請將水管剪成30cm以下。



## 丟棄時檢查！

- ◎ 丟棄物品的大小是否超過30cm？  
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請向大型垃圾受理中心申請。

**【大型垃圾受理中心】 ☎03-6420-3353 詳情請確閱P.14。**

※請注意勿撥錯電話號碼

- ◎ 請盡量拆卸金屬零件，將金屬零件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

大型垃圾受理中心  
網路申請



incombustible waste (non-burnables)

# 不可燃垃圾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丟棄的時間與地點

- 請在不可燃垃圾的收集日當天的清晨至早上8點前，丟棄在規定的垃圾集中處。
- 請勿在不可燃垃圾收集日的前一天或收集後丟棄。

## 丟棄方法 ※量(1次超過3袋45ℓ的袋子)丟棄的情況下，必須事先申請。

- 請裝入可辨別內容物的袋子中，綁緊袋口後丟棄。

## 不可燃垃圾 (例)

不可燃垃圾所包含的金屬類、陶瓷器、螢光燈管等在收集後，作為資源回收再利用。

### 玻璃·陶瓷器類



**重點!**

請用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 噴霧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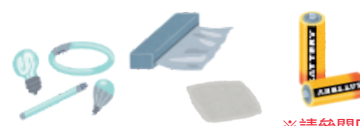


※因為危險，請勿鑽孔。

**重點!**

請用完內容物，放入別的袋子中，標示為「危險」。

### 燈泡、拋棄式暖暖包、鋁箔、乾電池※



**重點!**

※請參閱P.13

請將燈泡放入紙盒等，以免破裂。

※螢光燈管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8

### 化妝品的空瓶



### 菜刀·剪刀



**重點!**

請用厚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 金屬類

雨傘、鍋子、30cm以下的小型家電產品



※部分小型家電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 請妥善廢棄電池!!!

- 電池的丟棄方法依種類而有所不同。因錯誤的廢棄方法，導致垃圾車或處理設施發生火災等重大事故的問題日益增加。
- 乾電池與硬幣電池請作為「不可燃垃圾」；鈕扣電池等特殊電池請放入「設置於協助回收店的回收箱」；充電使用的小型充電電池（鋰離子電池等），請放入「區內的回收箱」等。

詳細請確認P.13

battery

# 電池



電池有在垃圾集中處可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的電池，以及不丟可棄的電池。

請依種類，確認下列內容。**請千萬勿作為資源類・塑膠類・可燃垃圾丟棄。**

**關於不知道處理方法的物品，或者無法拆卸電池的產品，**  
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可能需另外支付費用）

## 電池的丟棄方法依種類而有所不同



### 請將電池絕緣後丟棄

有起火的可能性，  
因此請務必貼上膠帶等，進行絕緣。

### 能夠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的電池

- 乾電池（僅限於不使用水銀者）
- 鹼性電池、錳電池等
- 硬幣型鋰電池
- ※型號為BR或CR



### 電池種類・絕緣處理範例

【圓筒形】



【硬幣形】



【盒形】



### 硬幣電池與鈕扣電池的辨別方式

硬幣電池



鈕扣電池



### 其他電池

◎鈕扣電池 ※型號為SR、PR、LR

→ 「設置在協助回收店的回收箱」

◎小型充電電池 ※鋰離子電池、鎳氫電池、鎳鎘電池

→ 「設置在協助回收店的回收箱」或「區內設施的回收箱」

◎內建小型充電電池的產品

→ 「區內設施的回收箱」

※「設置在協助回收店的回收箱」  
請確認右邊的二維碼。



「區內設施的回收箱」  
的詳情請參閱P.17。



### 因小型充電電池等易燃物而冒煙・起火的問題頻繁發生！

行動電源、加熱式菸品等含有鋰離子電池的電子設備被作為垃圾丟棄，  
在垃圾車或工廠遭到擠壓而起火的問題日益增加。

含有鋰離子電池的電子設備一旦起火，就會難以撲滅。為了防止起火問題，請妥善廢棄。

### 何謂鋰離子電池…？

用於智慧型手機等的行動電池、  
加熱式菸品、電子設備等的電池。



### 電動輔助自行車的電池請詢問銷售店。

用於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小型充電電池，原則上請詢問銷售店  
（自行車店、量販店、居家修繕中心等）。



bulk waste  
**大型垃圾**

reservation required

※必須申請

**大型垃圾是指，一邊超過30cm的垃圾。**

須付費，採取申請制。請透過網路或撥打☎03-6420-3353，  
向【大型垃圾受理中心】申請。

※請注意勿撥錯電話號碼

請購買相當於處理手續費金額的荒川區「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  
貼在大型垃圾上，在收集日的早上8點前丟棄。

※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能夠在區內的便利商店等購買。

※超過50kg的物品無法回收。



## 從申請到收集之前的流程

### ①向大型垃圾受理中心申請收集

請透過網路或電話，向大型垃圾受理中心申請。



#### 【大型垃圾受理中心】

☎03-6420-3353

※週日、年末年初除外的上午8點~下午7點

※假日的翌日，來電人數較多

※請注意勿撥錯電話號碼



從網路申請，  
請掃描左邊的二維碼  
※24小時受理

### ②購買荒川區的「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

※其他區的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無法使用



請購買申請時有告知，相當於處理手續費金額的付費  
大型垃圾處理券。

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在荒川區內有標示【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銷售處】  
的商店、區內的便利商店等銷售。

### ③在申請時指定的收集日丟棄

※請勿在收集日前一天丟棄



請在購買的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上，填寫您的姓名或4位數的受理編碼  
(申請時有告知)，以及收集日，貼在要丟棄的大型垃圾上，在收集日的  
早上8點前，丟棄至申請時指定的地點。

請卸下小型充電電池(鋰離子電池等)後丟棄。

## 大型垃圾收集的補助制度 (詳情請確認P.15)

在荒川區，針對特定人士，減免或免除大型垃圾處理手續費。

此外，針對自己難以搬出大型垃圾，在區內沒有親屬等，無法獲得他人協助者，  
我們會協助搬出大型垃圾。

※亦可能不適用。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減免大型垃圾的手續費

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能夠減免・免除大型垃圾處理手續費。

請透過電話，向大型垃圾受理中心（☎03-6420-3353）申請減免。

申請後，大型垃圾受理中心會郵寄手續費減免申請書。請在申請書填寫必填項目後，附上減免事由的證明文件，郵寄或親自攜帶至清潔回收事務所。

受理文件後，交付「付費大型垃圾處理券」。

※透過網絡申請，無法辦理減免手續。請務必透過電話申請。

## 大型垃圾處理手續費的減免事由・減免比例

減免事由	減免比例	必要文件
遭受暴風・豪雨・地震等天災或其他大型災害者	免除	本區及消防署發行的「罹災證明書」
依生活保護法第11條，受到保護者	免除	保護證明書的正本 ※原則上需要申請日之後發行的文件
領取兒童扶養津貼者	免除	兒童扶養津貼證書的影本（正面的所有內容） ※但正在辦理更新手續者，需要兒童扶養津貼領取者證明書的正本
特別兒童扶養津貼領取者	免除	特別兒童扶養津貼領取證明書的影本（正面與地址的記載部分） ※但正在辦理更新手續者，需要特別兒童扶養津貼領取者證明書的正本
領取老年福利年金者※	免除	老年福利年金證書的影本
遭受火災等災害者	減免9成	消防署發行的「罹災證明書」
領取遺華日僑等支援給付者	免除	支援給付領取證明書的正本 ※原則上需要申請日之後發行的文件

※老年福利年金是針對在國民年金制度成立時（1961年4月）已經年長，無法符合老年年金的領取資格期間者所發放的年金，與「國民年金（老年基礎年金）」不同。  
僅領取「國民年金（老年基礎年金）」者，不適用免除。

## 搬出大型垃圾

### 【適用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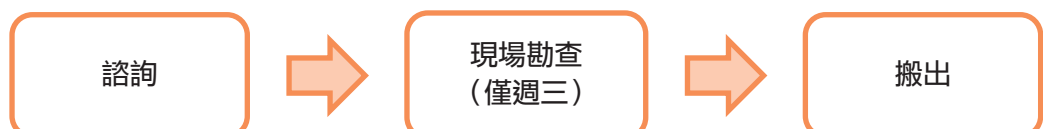
- ・僅65歲以上高齡者的家庭的人士
- ・僅身心障礙者的家庭的人士

除此之外，您本身難以搬出大型垃圾，在區內沒有親屬，也無法獲得他人協助的情況下，請諮詢作業組（☎03-3892-4671）。

### 【注意事項】

- ・「諮詢」之後，亦可能不適用。
- ・亦可能無法配合您希望「現場勘查」、「搬出」的時間。
- ・「現場勘查」之後，我們認為無法搬出的情況下，無法「搬出」。
- ・處理手續費會在「現場勘查」後告知。

### 【搬出之前的流程】



a large amount of waste

## 因搬家等而大量產生的垃圾（臨時垃圾）

reservation required

※必須申請

因搬家或大掃除等，家中暫時大量產生的垃圾稱為臨時垃圾。

※一般情況下，每戶家庭最多能夠在垃圾集中站丟棄的垃圾量，為1次3袋45ℓ的袋子左右。



若將超過3袋的大量垃圾丟棄在垃圾集中處，會造成難以收集垃圾，因此請勿丟棄在垃圾集中處。

此外，臨時垃圾須付費，採取申請制。丟棄臨時垃圾時，請諮詢作業組(☎03-3892-4671)。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animal carcass

## 動物屍體

reservation required

※必須申請

狗・貓等動物的屍體，原則上由飼主負責處理，但是下列情況下，本區會進行回收・收集。

### 家中的寵物

對象為飼主委託回收，1隻未滿25kg（若為狗，最大為中型犬）的動物。

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每隻收取2,600日圓的手續費。

※每隻超過25kg的情況下，將會介紹業者。

### 飼主不明的動物屍體

發現飼主不明的動物屍體的情況下，免費處理。

聯絡方式依發現地點而有所不同，請參閱下列內容詢問。

在區道、都道、國道發現的情況下很危險，請勿觸碰動物屍體，通知發現地點。

此外，無法進入私有地等收集。如有疑問，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發現地點	聯絡方式	電話號碼
私有地	清潔回收推廣課作業組	☎03-3892-4671
區道	清潔回收推廣課作業組 ※夜間・假日等，請聯絡荒川區公所	☎03-3892-4671 夜間・假日等☎03-3802-3111
都道	清潔回收推廣課作業組 ※夜間・假日等，請聯絡東京都建設局 都道管理聯絡室	☎03-3892-4671 夜間・假日等☎03-3343-4061
國道	東京國道事務所龜有出張所	☎03-3600-5541

# 其他資源回收事業

介紹在區內的設施等，進行回收的資源回收事業

※在部分量販店等，亦可能處理。

※**家中使用，不需要的物品為回收對象。**

用於事業的物品，請作為「事業類廢棄物」妥善廢棄。



small household appliances

## 小型家電

※請帶到回收場所的設施 (P.19、20)

※無法帶來的情況下，請分類為「**不可燃垃圾**」。



詳情請確認上方的二維碼



回收行動電話和數位相機等小型家電。

丟棄時，**請拆下電池等**，將可回收的小型家電放入回收箱中。

**請務必拆下記憶卡和SIM卡等。**

**基於保護個人資訊的觀點，概不退還放入回收箱的產品。**

### 回收品項

- 行動電話 (包含智慧型手機・平板裝置) ※平板電腦除外
- 隨身音樂播放器
- 數位相機
- AC變壓器
- 隨身遊戲機
- 可攜式攝影機
- 可攜式車用導航機

●電子辭典

●計算機



請將非回收品項的小型家電，作為**不可燃垃圾** (P.12) 丟棄。  
小型充電電池・內建產品的情況下，請參閱下列內容。



small rechargeable battery・small rechargeable battery internal

## 小型充電電池・內建產品

※請帶到回收場所的設施 (P.19、20)

回收家中不需要的小型充電電池、內建小型充電電池的產品。請將電池在**沒電的狀態**下，放入回收箱中。

關於可拆下電池的產品，請僅將電池放入回收箱中，其他部分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膨脹的電池在部分設施，亦進行回收。**

### 小型充電電池

### 回收品項



鋰離子電池

鎳氫電池

鎳鎘電池

### 內建小型充電電池的產品

※30cm以下且無法拆下電池的產品



行動電源

加熱式菸品  
電子菸

電動刮鬍刀

手持  
電風扇等



詳情請確認上方的二維碼

### 危險！注意丟棄方法！

行動電源、加熱式菸品等含有小型充電電池的電子設備被作為垃圾丟棄，在垃圾車或處理設施遭到擠壓而起火，變成重大事故的問題日益增加。請絕對勿將小型充電電池等，作為資源類・塑膠類・垃圾丟棄。

ink cartridge

## 墨水匣

※請帶到回收場所的設施 (P.19、20)

※無法帶來的情況下，請分類為「**可燃垃圾**」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詳情請確認上方的  
二維碼



我們正在回收家中不需要的印表機使用過的墨水匣。

【可回收的廠商(原廠產品)】

- Brother
- Canon
- Epson
- HP

**非上述4家廠商的產品與碳粉匣無法回收。**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fluorescent tube

## 螢光燈管

※請帶到回收場所的設施 (P.19、20)

※無法帶來的情況下，請分類為「**不可燃垃圾**」。



詳情請確認上方的  
二維碼



請將家中不需要的螢光燈管放入購買時的盒子等，在不易破裂的狀態下攜帶，放入回收箱中。

沒有放入螢光燈管的盒子的情況下，請用報紙等包裹。

**※LED燈泡或白熾燈泡等為「不可燃垃圾」。**

**※請將破裂的螢光燈管放入袋子中，標示為「キケン」，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

thermometer and blood pressure monitor using mercury ※請帶到回收場所的設施 (P.19、20)

## 水銀體溫計、水銀血壓計

※無法帶來的情況下，請分類為「**不可燃垃圾**」



詳情請確認上方的  
二維碼



請將家中不需要，使用水銀的體溫計或血壓計，放入購買時的盒子等，**在避免破損的狀態**下攜帶，放入回收箱中。沒有盒子的情況下，請用紙等包裹。

**※不使用水銀的電子體溫計或酒精溫度計為「不可燃垃圾」。**

waste edible oil (vegetable)

## 廢食用油

※請帶到回收場所的設施 (P.19、20)

※無法帶來的情況下，請用布等吸附或固化後，分類為「**可燃垃圾**」。

在家中用於油炸等料理的油、超過賞味期限的油，請在裝入容器的狀態下，或者裝入寶特瓶等容器，避免洩漏，**在密封好的狀態下攜帶**，放入回收箱中。

**回收對象為植物性食用油。**豬油等動物性食用油無法回收，因此請作為「**可燃垃圾**」丟棄。



詳情請確認上方的  
二維碼



本區參加「FRY to FLY Project」，  
致力於將廢食用油作為航空燃料回收。



# 荒川區設施的資源類回收場所一覽



編號	設施名稱	小型家電	小型充電電池	墨水匣	螢光燈管	水銀體溫計等	廢食用油
8	結之森荒川	〇〇	※3	〇	〇	-	〇
9	南千住圖書館	-	-	〇	〇	〇	〇
10	町屋圖書館	-	-	〇	〇	〇	〇
11	尾久圖書館	-	-	〇	〇	〇	〇
12	日暮里圖書館	-	-	〇	〇	〇	〇

※3 無法受理膨脹的電池。請將沒有膨脹的電池，交給1樓綜合櫃檯的職員。

※4 無法受理膨脹的電池。請將沒有膨脹的電池，交給設施的職員。

# (據點回收)

編號	設施名稱	小型家電	小型充電電池	墨水匣	螢光燈管	水銀體溫計等	廢食用油
1	清潔回收事務所	-	○ ※1	○	○	○	○
2	荒川環保中心	○	○ ※1	○	○	○	○
3	荒川回收中心	○	○ ※1	○	○	○	○
4	荒川區公所本廳舍	○	○ ※2	○	-	-	○
5	Act21	○	-	○	-	-	-
6	尾久區民事務所	-	-	-	○	○	○
7	日暮里區民事務所	-	-	-	○	○	○

- ※ 請務必將膨脹的電池交給職員。  
 ・清潔回收事務所2樓・荒川環保中心3樓  
 ・荒川回收中心2樓
- ※2 無法受理膨脹的電池。請將沒有膨脹的電池，交給1樓綜合詢問處的職員。



編號	設施名稱	小型家電	小型充電電池	墨水匣	螢光燈管	水銀體溫計等	廢食用油
13	石濱交流館	○	○ ※4	○	-	-	-
14	南千住交流館	○	○ ※4	○	-	-	-
15	南千住駅前交流館	○	○ ※4	○	-	-	-
16	汐入交流館	○	○ ※4	○	-	-	-
17	峽田交流館	○	○ ※4	○	-	-	-
18	荒川山吹交流館	○	○ ※4	○	-	-	-
19	町屋交流館	○	○ ※4	○	-	-	○
20	荒木田交流館	○	○ ※4	○	-	-	○
21	東尾久本町通交流館	○	○ ※4	○	-	-	○
22	尾久交流館	○	○ ※4	○	-	-	○
23	西尾久交流館	○	○ ※4	○	-	-	○
24	東日暮里交流館	○	○ ※4	○	-	-	○
25	夕燒小燒交流館	○	○ ※4	○	-	-	○
26	日暮交流館	○	○ ※4	○	-	-	○
27	西日暮里交流館	○	○ ※4	○	-	-	-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promoting food waste

## 推動減少食品浪費

「食品浪費」是指，因超過賞味期限或剩食等，仍可食用卻被丟棄的食物。本區為了減少食品浪費，正在展開「荒川惜食大作戰」。

主要活動是食物募捐，以及拓展和在區內經營餐飲店・零售業的業者合作的「哎呀！惜食協助店」。



詳情請確認  
左邊的二維碼

## 哎呀！惜食協助店

我們和在區內經營餐飲店・零售業的業者合作，為了減少剩食，除了因應希望調整食物份量的顧客之外，透過散賣等提供食品、折扣銷售即將超過賞味期限或消費期限的食品，以及採取不浪費食材的措施等。關於搜尋店舖與登記為協助店的方法，請參閱荒川區官網。



這個貼紙是記號！

## 享食

享食是指，透過將若不採取任何行動，就會被廢棄的商品，介紹及提供給有需要的人，減少食品浪費產生的機制。

荒川區與拓展享食「TABETE」的株式會社 CoCooking 簽訂合作協定，致力於減少食品浪費。



### 何謂「TABETE」？

這是一項能夠透過 App，以「美味」又「划算」的方式，購買店家明明還能吃卻不得不丟棄的食品的服務。



## 30・10

以「30・10」為口號，讓我們在食物美味時吃完它！

### ●在家中進行30・10

每月30日，花10分鐘檢查家中的食材。因為購買過多食品等，可能會過期而無法食用。確認家中的食品，優先用完即將過期的食品。

### ●在宴會中進行30・10

在開始後「30分鐘」和結束前「10分鐘」，設定在自己的座位上好好用餐的時間，吃光食物。



food drive

# 食物募捐

食物募捐是指，將家中未使用、閒置的罐頭等食品集中起來，提供給難以取得糧食的團體或個人等的活動。

區內透過荒川區社會福利協議會，向區內的「兒童食堂」等福利相關團體提供。我們期待大家的協助。

## 可捐贈的食品

- 米（2年內在~~日本國內~~採收者）
  - 未開封且賞味期限為2個月以上的食品
- （例：罐頭、即食食品、零食、調味料、飲料（包含酒）等）



## 不可捐贈的食品

~~生鮮食品~~、  
~~須冷藏食品~~、~~冷凍食品~~

## 食物募捐受理窗口

- 清潔回收事務所2樓
- 荒川回收中心2樓
- 荒川環保中心3樓
- 結之森荒川1樓 綜合櫃檯
- 一般社團法人 兒童村安心站
- 各交流館
- 各圖書館
- 圖書服務站
- 男女平等推進中心（Act21）
- 荒川區社會福利協議會

household appliances

## 中型家電

※必須事先申請

※無法帶來的情況下，請分類為「**大型垃圾**」

若將家中使用過的家電，帶來清潔回收事務所或荒川回收中心，我們會作為資源類，免費回收。**帶來時，請務必在前一天之前進行申請。**



## 可回收的家電產品

- 最大邊長**大約 50cm 以下**，**有電源線**的家電產品
- ※亦有不可回收的家電產品，像是樂器、暖被桌等類似家具的物品、使用煤油等的產品、充電式的家電產品等。

### 【可帶來的家電產品例】



微波爐



電話機



印表機



## 申請

**請先以電話申請後，再攜帶至指定的持入地點。（申請當日無法攜入）**

**管理計劃組（☎03-5692-6690）** ※年末年初、週日除外的上午8點30分～下午5點

此外，可帶來的家電產品為每次5件以內，每戶家庭在年度內最多3次。

## 帶來地點 [事先預約制]

- 清潔回收事務所【地點請參閱P.19、20的No.1】
- 荒川回收中心【地點請參閱P.19、20的No.3】

**※帶來時，請攜帶能夠確認本人的駕照等**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items not collected by arakawa city

# 區內無法收集的物品



items that cannot be collected by arakawa city

## 無法收集的物品

- ◎ 請將下列物品委託購買店或專門處理業者等收集。
- ◎ 不知道委託對象的情況下，請諮詢作業組（☎03-3892-4671）。



滅火器



感染性廢棄物

※請將使用過的注射針，交給處方的藥局



藥品  
(農藥等)



耐火保險箱



鋼琴



汽車



摩托車



輪胎



電池



石油類 (汽油等)



塗料



磚塊、沙袋、土和沙



瓦斯罐



建築材料



空調



電視



冰箱類



洗衣機類



電腦

※詳情請參閱P.24

### 瓦斯罐



丙烷、氧氣和乙炔等的高壓氣體容器，請聯絡購買對象或容器上記載的所有者，委託回收。

高壓氣體容器在本區無法收集。請務必委託專門業者收集。

### 土和沙、磚塊、沙袋



土 (包含園藝土)、石頭、沙子、紅磚、磚塊等為難以處理的物品，本區無法收集。

若要廢棄，請委託購買店、專門業者收集。

### 非法丟棄是犯罪！

將大型垃圾或家庭垃圾丟棄於道路、空地、公園等場所，屬於非法丟置行為，將處5年以下拘禁刑或1000萬日圓以下罰金，或者兩者併科。

items defined by the home appliance recycling law

# 家用電氣產品4品項

下列4品項依法律，規定處理方法。

**汰舊換新的情況下，請委託（須付費）新產品的購買店處理；僅廢棄的情況下，請委託原本購買的店舖，處理要廢棄的產品。**

不清楚委託店舖的情況下，請詢問家電回收受理中心。



空調



電視



冰箱、冷凍庫、  
保冷庫、冷溫庫



洗衣機  
烘衣機

## 【家電回收受理中心】

☎0570-087200

※週六・週日・假日・年末年初除外  
上午9點~下午5點



詳情請確認  
左邊的二維碼

personal computers

# 家用電腦

## ●透過廠商的回收

請向各廠商申請回收電腦。

2003年10月1日以後銷售，有「PC回收標誌」的產品，售價中已包含回收再資源化費用，因此會免費回收。

2003年9月之前購買的產品（沒有標誌者），必須支付回收再資源化費用。



リサイクル  
PC回收標誌



## 【電腦3R推進協會】

☎03-5282-7685

※週六・週日・假日・夏季・年末年初除外  
上午10點~下午5點



關於透過廠商的回收詳情，  
請確認左邊的二維碼

## ●透過宅配的回收

基於小型家電回收法，可以利用透過國家認定業者的宅配回收（須付費）。

若包含電腦（主機），免收1箱的回收費用。

亦可和印表機等周邊設備一起回收。

亦提供刪除個人資訊等資料的服務。※1箱=3邊合計140cm以內，重量20kg以內

關於費用和詳情，請詢問下列單位。

## 【Renet Japan Recycle株式會社】

☎0570-085-800

※週一~週五 上午10點~下午6點  
週六・週日・假日 上午10點~下午5點



關於透過宅配的回收詳情，  
請確認左邊的二維碼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回收・  
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非法丟棄、事業類垃圾

illegal dumping

## 發現非法丟棄時

若發現非法丟棄，請撥打電話。聯絡方式依非法丟棄的地點而有所不同。

非法丟棄地點	聯絡方式	電話號碼
垃圾集中處	清潔回收推廣課作業組	☎03-3892-4671
資源類回收場所	清潔回收推廣課宣導指導組	☎03-5692-6697
私有地（包含私道）	請聯絡警察署（110）。	
區道	土木管理課占用組	☎03-3802-4872
都道 （明治通、尾久橋通、尾竹橋通、小台通、道灌山通等）	東京都第六建設事務所	☎03-3882-1264
國道（日光街道）	東京國道事務所龜有出張所	☎03-3600-5541
區立公園	土木管理課維持綠化組	☎03-3802-4482
尾久之原公園	尾久之原公園服務中心	☎03-3819-8838
汐入公園	汐入公園服務中心	☎03-3807-5181

※行政機關無法處理私有地內的非法丟棄。請先聯絡警察署。

business-related waste

## 事業類的資源・垃圾

因商店、公司、餐飲店等的事業活動而產生的垃圾，**必須由業者自行負責，妥善處理**。無法自行處理的情況下，能夠委託廢棄物處理業者；若為45ℓ的袋子，1次3袋左右，能夠使用本區的「事業類付費垃圾處理券」，利用本區的收集等處理。（**非荒川區的垃圾處理券，無法使用**。請在荒川區內的便利商店等，購買垃圾處理券）

### 利用本區的收集

若要登記資源類回收，**必須事先聯絡作業組（☎03-3892-46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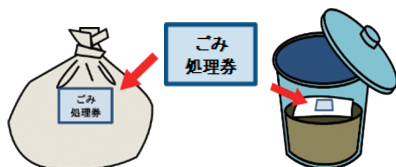
如有其他疑問或關於詳情，請詢問作業組。

### ●事業類垃圾的丟棄方法

丟棄在垃圾集中處的情況下，請依荒川區的可燃垃圾・不可燃垃圾的分類方法分類。

以容器丟棄的情況下，請依容器內的垃圾量；以袋子丟棄的情況下，請依袋子的容量，將垃圾處理券貼在容易看到的地方。

#### 事業類垃圾的丟棄方法【例】



### ●事業類資源的丟棄方法 ※資源類回收採取登記制

資源的種類	對應的垃圾處理券
瓶子・罐子・寶特瓶	依袋子的容量，貼上垃圾處理券
報紙・雜誌	每10cm高度須貼1張10ℓ的垃圾處理券，將垃圾處理券貼在物品上方
紙箱	每2個紙箱，將10ℓ的垃圾處理券貼在紙箱上方

# 資源類 · 塑膠類 · 垃圾的分類一覽

**可燃** …可燃垃圾

**不可燃** …不可燃垃圾

**資源** …資源類

**大型** …大型垃圾

**塑膠** …塑膠類

**其他** …本區無法處理的垃圾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熨斗		不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熨衣板		大型	
油（機械用）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油（食用）	植物性	可燃	請用紙或布吸附，或者用凝固劑固化。 亦作為廢食用油回收。詳情請參閱P.18
	動物性	可燃	請用紙或布吸附，或者用凝固劑固化。
鋁箔		不可燃	
天線（BS・CS天線等）		大型	
衣物收納箱 （衣物收納箱・塑膠衣櫥等）		大型	
椅子（非沙發）		大型	腳凳、矮凳、嬰兒餐椅等
板類 竹製、木製、合板等 （玻璃板、鐵板除外）	30cm以下	可燃	請務必拔掉釘子。（家具等即使拆解，亦為大型垃圾）
	超過30cm	大型	
板類 塑膠製 （玻璃板、鐵板除外）	30cm以下	塑膠	
	超過30cm	大型	
單輪車		大型	
醫療廢棄物 （在家）	管子 注射筒 脫脂棉 紗布等	可燃	關於 CAPD 袋等，請將內部的殘留物排入下水道，妥善處理。請將脫脂棉等用紙等包裹，避免從外面看到。請去除紙尿布的穢物。
	空瓶	不可燃	
	注射針	其他	從藥局購買，在家用於自我注射的物品。 請在藥局領取儲存容器，當儲存容器放滿使用過的注射針時，請帶到「使用過的注射針回收藥局」。
衣物		可燃	請將髒污的物品等，作為可燃垃圾丟棄。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8
烘衣機		其他	請詢問銷售店等。詳情請參閱 P.24
各種引火物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墨水匣		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8
植栽・花盆	塑膠製	塑膠	
	素燒 ・ 陶器製	不可燃	請去除土。土的廢棄方法請向銷售店或專門業者，諮詢回收事宜。
	超過30cm	大型	
免治便座（簡易便座）		大型	
木地毯		大型	請切割至180cm以下。
空調		其他	請詢問銷售店等。詳情請參閱P.24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AC變壓器		不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延長線		不可燃	
葉片式電暖器		大型	
摩托車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烤箱		大型	
玩具	紙製・木製	可燃	
	塑膠製	塑膠	僅限於全部以塑膠製成者。 部分有金屬等其他材料的情況下，則為可燃垃圾。
	金屬製	不可燃	
	超過30cm	大型	
尿布		可燃	無論是紙製・布製，請去除穢物。
溫度計		不可燃	在各設施，亦回收水銀體溫計。 詳情請參閱P.18
暖風機（電熱式暖風機）		大型	
窗簾		大型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8
窗簾桿		大型	請切割至180cm以下。無法切斷的情況下， 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地毯		大型	
暖暖包（拋棄式）		不可燃	
鏡子・全身鏡	30cm以下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超過30cm	大型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書桌		大型	
雨傘		不可燃	一次最多10支。請綁成一束丟棄。
加濕器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瓦斯爐		大型	
卡式瓦斯爐		大型	請務必取下瓦斯罐。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卡式瓦斯罐		不可燃	請務必用完，放入別的袋子，標示為「危險」。因為危險， 請勿鑽孔。內容物大量的情況下，請詢問作業組 （03-3892-4671）。
汽油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包包	30cm以下	可燃	請儘量將金屬部分拆卸後丟棄。拆卸的金屬部分請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
	超過30cm	大型	
刮鬍刀/剃刀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紙盒	牛奶	資源	請清洗後剪開，用繩子綁好後丟出。
	酒 (背面為銀色者)	可燃	
相機		不可燃	數位相機亦作為資源回收。 詳情請參閱P.17
組合收納櫃		大型	櫥櫃類家具。請測量尺寸，申請大型垃圾收集。
玻璃製品（瓶子）	餐具・杯子、 花瓶等	不可燃	破損的物品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飲料、 食品等的瓶子	資源	請稍微沖洗後，放入回收容器中。 ※請將沙拉油等食用油瓶，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玻璃板（一束）		大型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皮革製品（包含合成皮革）		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罐子	飲料、食品的罐子 罐頭的罐子	資源	請稍微沖洗後，放入容器中。
	零食的罐子 茶罐	資源	
	油罐	不可燃	請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請將內容物清空。
	噴霧罐	不可燃	請用完後，放入可辨別內容物的袋子中，標示為「危險」。因為危險，請勿鑽孔。內容物大量的情況下，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生鏽的罐子	不可燃	請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請將內容物清空。
	上述罐子 除了油桶以外	大型	煤油罐、一斗罐等（請將內容物清空）。
排風扇		大型	
烘乾機	衣物用	其他	請詢問銷售店等。詳情請參閱P.24
	餐具用	大型	
	棉被用	大型	
乾燥劑		可燃	
鍵盤（電腦用）		不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木屑・樹枝		可燃	請剪至50cm以下，綁成直徑30cm以內的一束丟棄。關於長度超過50cm者等，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吉他		大型	
櫃子		大型	櫥櫃類家具。請測量尺寸，申請大型垃圾收集。
保險箱	手提式	不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耐火保險箱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打氣筒		大型	
空氣清淨機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保冷箱	30cm以下	可燃	大部分為金屬製的情況下，請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
	超過30cm	大型	
靠墊		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螢光燈管		不可燃	請放入購買時的盒子等，在避免破損的狀態下丟棄。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8
硅藻土		其他	請將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作為可燃垃圾；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作為大型垃圾丟棄。召回對象的產品，請詢問各廠商或銷售商。不知道各廠商或銷售商的情況下，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隨身音樂播放器		不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行動電話（智慧型手機）		不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遊戲機	30cm以下	不可燃	隨身遊戲機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超過30cm	大型	
鞋櫃		大型	櫥櫃類家具。請測量尺寸，申請大型垃圾收集。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血壓計		不可燃	在各設施，亦回收水銀血壓計。詳情請參閱P.18
暖被桌		大型	
衝浪板		大型	請切割至180cm以下。無法切割的情況下，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和室椅		大型	
坐墊		大型	每束最多5張為一組。請集中丟棄。
三輪車（兒童用）		大型	
CD・DVD等	光碟 歌詞卡等	可燃	
	盒子	塑膠	請從盒子取出紙等。
CD播放器（收錄音機）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電動刮鬍刀		不可燃	亦作為內建小型充電電池的產品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地墊、電熱地毯		大型	
磁鐵		不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自行車		大型	亦包含成人用三輪車。電動自行車請卸下電池。關於電池的廢棄方法，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地毯		大型	
滅火器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照明設備	30cm以下	不可燃	
	超過30cm	大型	
食品托盤	塑膠製	塑膠	
	保麗龍製	資源類	請用水清洗後，放入回收網中。詳情請參閱P.7
餐具類	週四	可燃	
	玻璃 陶器 金屬製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餐具櫃		大型	櫥櫃類家具。請測量尺寸，申請大型垃圾收集。
水壺	塑膠製	塑膠	
	金屬製	不可燃	
行李箱（拉桿包）		大型	
暖爐（包括暖風扇）		大型	請清空煤油，卸下電池。關於煤油和電池的廢棄方法，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揚聲器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智慧型手機		不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煤油暖爐・暖風扇		大型	請清空煤油，卸下電池。關於煤油和電池的廢棄方法，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洗衣機		其他	請詢問銷售店等。詳情請參閱P.24
電風扇		大型	
吸塵器		大型	
沙發		大型	
體溫計		不可燃	在各設施，亦回收水銀體溫計。詳情請參閱P.18
耐熱玻璃製品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榻榻米		大型	因拆除・重建建築物等而產生的物品除外。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建具 (紗門、拉門、紙拉門等)		大型	
衣櫃類		大型	櫥櫃類家具。請測量尺寸，申請大型垃圾收集。
紙箱		資源類	請用繩子綁好後丟棄。詳情請參閱P.5
兒童安全座椅		大型	包括成長型安全座椅、嬰兒安全座椅。
調理器具 (廚房用品)	木製	可燃	料理筷、湯杓、鏟子、砧板、調理盆、瀝水籃、保存容器器具等
	塑膠製	塑膠	
	玻璃製、 金屬製、陶器製	不可燃	
	超過30cm	大型	
桌子		大型	
週六		其他	請諮詢銷售店或專門業者回收。
餐桌		大型	
電視 (映像管·液晶·電漿)		其他	請詢問銷售店等。詳情請參閱P.24
微波爐		大型	
電池	乾電池 (零水銀)	不可燃	鹼性電池、錳電池、硬幣型鋰電池 (一次性鋰電池) 等。詳情請參閱P.13 請在兩極貼上膠帶等，絕緣後丟棄。
	乾電池 (含有水銀) 充電電池 鈕扣電池	其他	鈕扣電池、小型充電電池、內建小型充電電池的產品 (鋰離子電池、鎳鎘電池、鎳氫電池、行動電源等)。詳情請參閱 P.13 請在兩極貼上膠帶等，絕緣後丟棄。
電話機·傳真機 (家用)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陶瓷器類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煤油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烤麵包機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吹風機		不可燃	
塗料 (油漆等)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刀具類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鍋類	不含掉柄部分為 30cm以下	不可燃	壓力鍋、中式鍋、直筒鍋、平底鍋、鑄鐵鍋等。
	超過30cm	大型	
廚餘		可燃	請盡量瀝乾水分後丟棄。
絨毛玩偶	身高30cm以下	可燃	
	身高超過30cm	大型	
貓砂		可燃	請清除穢物後丟棄。
櫥櫃類家具		大型	衣櫃、鞋櫃、組合收納櫃、櫃子、 餐具櫃、書櫃、瓦斯爐台、流理台、邊櫃、 微波爐架、佛壇、儲物櫃、寵物小屋、推車等
剪刀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電腦 (包括顯示器)		其他	請詢問各廠商等。詳情請參閱P.24
電池 (汽車用)		其他	請委託銷售店回收。
花盆	木製	可燃	
	塑膠製	塑膠	
	素燒、陶器製	不可燃	
	超過30cm	大型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保麗龍（緩衝材料）		塑膠	
焰火 （僅限於使用過）		可燃	請務必泡水後丟棄。關於廢棄方法，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刀刃		不可燃	請用盒子、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針、鐵絲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並綁好，避免尖端刺出袋子，標示為「危險」。
衣架	木製	可燃	
	塑膠製	塑膠	僅限於全部以塑膠製成者。 有部分金屬等的物品為可燃垃圾。
	金屬製	不可燃	
鋼琴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珠子靠墊		大型	
攝影機		不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17
錄影帶		可燃	亦包含卡式磁帶等。
錄影機（DVD播放機）		大型	
瓶子	飲料、食品的瓶子	資源類	請稍微沖洗後，放入回收容器中。
	食用油的瓶子 化妝品瓶 花瓶等 破裂的瓶子	不可燃	請用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衣服（衣物）		可燃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8
棉被		大型	包含羽絨被、棉睡袍、涼被、毛毯、電熱毯等。
被套		可燃	髒污的物品為可燃垃圾。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8
平底鍋		不可燃	不含掉柄部分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印表機		大型	
瓦斯桶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寶特瓶		資源類	請沖洗內部後，放入回收網中。 瓶蓋、外包裝標籤為塑膠類。
床		大型	
床墊 （彈簧床墊等）		大型	
嬰兒推車		大型	
皮帶（褲子用）		可燃	請盡量拆卸金屬部分。拆卸的金屬部分請作為不可燃垃圾丟棄。
安全帽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可燃垃圾。
油漆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便當的容器	紙製	可燃	
	塑膠製	塑膠	食品的油脂或食物殘渣等，請以水稍微沖洗後丟棄。
	金屬製	不可燃	
菜刀		不可燃	請用盒子、報紙等包裹，標示為「危險」。
電烤盤		大型	
熱水瓶（保溫瓶）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奶瓶	塑膠製	塑膠	僅限於全部以塑膠製成者。
	玻璃製	不可燃	
保冷劑		可燃	
書架		大型	請參考櫥櫃類家具測量尺寸，申請大型垃圾收集。

品名		分類	丟棄方法與注意事項等
滑鼠		不可燃	
枕頭	30cm以下	可燃	
	超過30cm	大型	
床墊		大型	包含磁性床墊。
砧板（木製）		可燃	石板製等為不可燃垃圾。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砧板（塑膠製）		塑膠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指甲油瓶		不可燃	請將內容物清空。
縫紉機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眼鏡	塑膠製	塑膠	亦包含鏡頭在內，整體為塑膠製者。除此之外，請作為可燃垃圾丟棄。
	金屬・玻璃製	不可燃	
毛毯		大型	亦作為資源回收。詳情請參閱P.8
曬衣桿		大型	只能回收180cm以下的物品。 超過180cm的情況下，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藥品		其他	請委託專門業者回收。
打火機		不可燃	請務必在使完後，放入能夠看見內容物的袋子中，標示為「危險」後丟棄。 內容物大量的情況下，請詢問作業組（03-3892-4671）。
收音機		不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置物架		大型	鞋架・嬰兒搖椅・雜誌架等。
日本小學生書包		可燃	最大邊長超過30cm的物品為大型垃圾。
後背包		可燃	
冰箱・冷凍庫		其他	請詢問銷售店等。詳情請參閱P.24
錄音機		大型	
唱片		可燃	
即食食品的容器		塑膠	有塑膠標誌的物品為塑膠類。 除此之外是可燃垃圾。
繩子		可燃	請剪成30cm以下後丟棄。
文字處理器		大型	最大邊長30cm以下的物品為不可燃垃圾。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to reduce waste

# 為了垃圾減量

分類是保護地球環境的重要第一步。  
為了保護地球，避免浪費有限的資源，  
讓我們從做得到的事情開始吧。



## ●●●●●●●●●●荒川區的「可燃垃圾」包含哪些物品？●●●●●●●●●●

### 可燃垃圾的第1名是「廚餘」

從荒川區的家庭產生的「可燃垃圾」中，「廚餘」佔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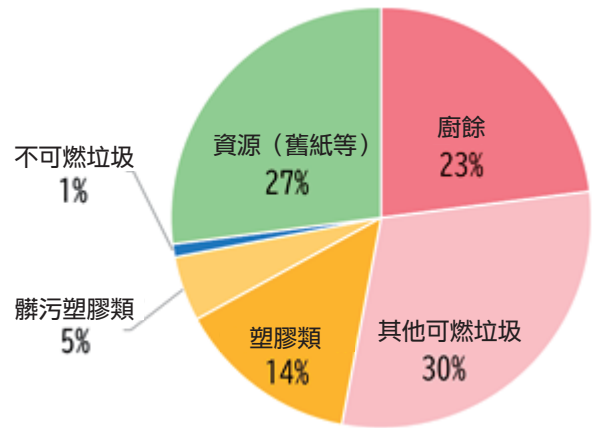
據說廚餘中約 80%是水分。丟棄廚餘前，稍微「瀝乾水分」，就能大幅減少垃圾量。

此外，廚餘中還有許多「食品浪費」，像是未開封的食品等，明明能夠食用卻被丟棄。讓我們下一番工夫，減少食品浪費，像是避免剩食或購買過量等。

本區也在進行「食物募捐」活動，集中家中未使用、閒置的罐頭等。敬請務必協助。(詳情請參閱 P.22)

除此之外，垃圾中還混入了約 27%的資源。其大部分是可回收的紙資源「雜紙」(雜紙的詳情請參閱 P.6)。請勿丟棄雜紙，而是予以分類，作為資源類處理。

丟棄垃圾前，如果確認分類資源，就能減少處理垃圾的費用。敬請協助。



依2025年度荒川區垃圾組成調查報告書  
※各項數值均已四捨五入

### 廚餘處理機等購買費補助制度

【管理計劃組】

電話：03-5692-6690



官網請確認  
左邊的二維碼

本區為了推動垃圾減量，部分補助購買家用廚餘處理機等的費用。

請確認購買對象要件後，**務必在購買前**，向管理計劃組提交交付申請書和所需文件。

※粉碎型廚餘處理機(將廚餘粉碎後，直接排入下水道的機種)不適用補助。

詳細的申請方法和文件等，請詢問或確認荒川區官網。



## 減少垃圾的「3R」

**Reduce (減少)**  
減少成為垃圾的物品



- 使用環保購物袋，而非購物塑膠袋。
- 吃完食物。

**Reuse (再使用)**  
重複使用



- 重複使用容器。
- 利用跳蚤市場等。

**Recycle (回收再生)**  
再生資源



- 分類資源。
- 積極使用再生產品。

# 災害時・惡劣天氣時的 資源類・塑膠類・垃圾的回收・收集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因大地震或風水災害，發生建築物倒塌或交通基礎設施損壞等的情况下，停止回收・收集。  
強風、大雨或大雪時，回收・收集的時問可能會依狀況而大幅變更，或者停止。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 災害發生後

 因為會妨礙救援・重建等，因此請在開始回收・收集之前，保存在自家。

恢復回收・收集，將從車輛能夠通行的地區開始，依序擴大範圍。

恢復日等會透過荒川區官網、海報或社群網站等通知，恢復之前，請保存於自家等的用地內。




恢復回收・收集日會透過官網、海報或社群網站等通知，敬請確認。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使用過的攜帶式馬桶和尿布等，請事先與「其他垃圾」分開放置

基於預防感染症與衛生觀點，使用過的攜帶式馬桶和尿布等，請勿與其他垃圾混在一起，分開放入別的袋子中。



## 在強風（颱風等）・大雨・大雪時

 會變更時間或依狀況而停止回收・收集。

颱風等強風、大雨、大雪時，回收・收集的時問可能不按平常的時問，依狀況而大幅變更，或者停止。

停止的情況下，會透過荒川區官網、社群網站等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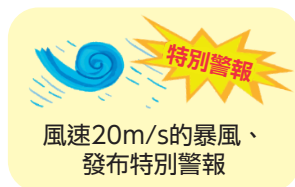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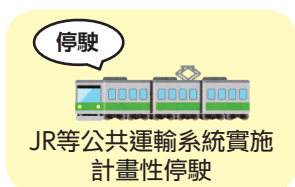
可能和平常的回收・收集時問有所不同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停止回收・收集的判斷標準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如果感覺「危險！」，就在下次的回收・收集日丟棄

可能因強風或路面結冰，導致跌倒等而受傷，或者資源類・塑膠類・垃圾被風吹走，因此請保存在各家庭，在下次的回收・收集日丟棄。

# 設施介紹・詢問處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回收・收集日  
P.1-P.2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的  
丟棄方法  
P.3-P.15

大量產生的垃圾  
動物屍體  
P.16

其他資源  
回收事業  
P.17-P.22

區內無法  
收集的物品  
P.23-P.24

非法丟棄  
事業類垃圾  
P.25

資源類  
塑膠類  
垃圾分類  
P.26-P.32

為了  
垃圾減量  
P.33

災害時・  
惡劣天氣時的處理  
P.34

設施介紹・  
詢問一覽  
P.35

## 清潔回收推廣課 清潔回收事務所



地址：荒川區町屋 5—19—1

電話：垃圾相關的詢問  
【作業組】 03-3892-4671  
資源類・塑膠類相關的詢問  
【宣導指導組】 03-5692-6697  
補助廚餘處理機相關的詢問  
【管理計劃組】 03-5692-6690

## 荒川回收中心



地址：荒川區南千住 3—28—69

電話：03-3805-9172



### 【申請大型垃圾收集（大型垃圾受理中心）】

**電話：03-6420-3353**

【注意！】請注意勿撥錯電話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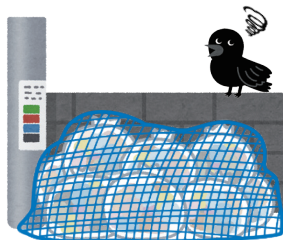
從網路申請，  
請掃描右邊的二維碼



## 其他通知

### 借用防鳥網（烏鴉防護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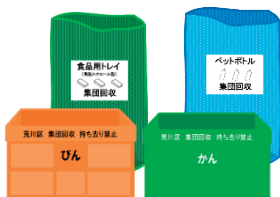
透過電話申請後，前往清潔回收事務所。



- 電話：【作業組】 03-3892-4671
- 對象：住在區內，能夠管理掛設與收回防鳥網者
- 費用：免費

### 分發資源的容器・回收網

請透過電話申請後，前往清潔回收事務所，  
或者由本課送達。



- 電話：【宣導指導組】 03-5692-6697
- 對象：住在區內，管理資源類回收據點者
- 費用：免費

發現有人擅自帶走資源類、不可燃垃圾（金屬類），請與我們聯絡。

- ・關於有人擅自帶走資源類（罐子等） 【宣導指導組】 ☎03-5692-6697
- ・關於有人擅自帶走不可燃垃圾（金屬類） 【作業組】 ☎03-3892-4671